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黃思瑋

電話：02-77495820

電子信箱：merry7524@ntnu.edu.tw

受文者：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3日

發文字號：師大進字第11510246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_電子海報 (1151024657-0-0.pdf)

主旨：檢送「115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電子海報1份，敬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轄下所屬師生及人員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測驗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本校辦理。報名期間自115年8月31日（星期一）起至9月30日（星期三）止，測驗日期訂於115年12月5日（星期六）舉行。
- 二、本測驗級別分為初級、中級、中高級、高級及優級，報名資格不限國籍、族別、年齡及學歷。簡章及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5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或洽考生免付費服務專線：0800-699-566、(02)7749-3664，亦可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107abst）掌握最新資訊。
- 三、學校老師協助完成考生團體線上報名業務者，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補助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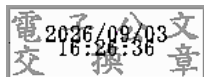
民中小學、高中（職）、五專及二專之代辦團體報名學校行政費，每協助一名該校在學學生完成報名補助新臺幣50元整。

四、另為提供更便利之測驗管道，自115年8月起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新增初級、中級「在地（到鄉、到校）測驗」，並建立「即測即評即發證」制度（詳情可至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在地測驗網站查詢：<https://cwt-exam.csf.org.tw/>）。此外，自116年起全國性測驗將由每年辦理2次調整為每年1次（於12月辦理）。

五、敬請惠予轉知轄下所屬師生及人員相關報名訊息。

正本：基隆市各國民中學、臺北市各國民中學、新北市各國民中學、桃園市各國民中學、新竹縣各國民中學、新竹市各國民中學、苗栗縣各國民中學、臺中市各國民中學、彰化縣各國民中學、南投縣各國民中學、嘉義縣各國民中學、嘉義市各國民中學、雲林縣各國民中學、臺南市各國民中學、高雄市各國民中學、屏東縣各國民中學、宜蘭縣各國民中學、花蓮縣各國民中學、臺東縣各國民中學、澎湖縣各國民中學、金門縣各國民中學、連江縣立中山國民中學

副本：原住民族委員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本校進修推廣學院



校長 宋曜廷